

公司代码：600682

公司简称：南京新百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7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怀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立俊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953,489,931.68	17,594,555,904.73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3,450,806.04	2,379,390,810.30	-30.9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32,132.77	-293,354,546.6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9,751,373,119.87	10,261,143,520.54	-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682,835.38	-92,767,449.7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9,688,001.47	-361,092,449.2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8	-5.21	减少15.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1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11	不适用

说明：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降幅较大，主要原因是：①子公司 HOUSE OF FRASER (UK&IRELAND) LIMITED 2016 年 1-9 月归属母公司净利润-4.36 亿元；②去年同期处置新百药业取得投资收益 4.3 亿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7,154.99	-526,29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8,074.54	3,888,074.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84.65	-2,158,830.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12,520.93	-21,185,479.30	主要是并购发生的中介服务费
所得税影响额	614,264.59	4,988,64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1.08	-950.95	
合计	-1,848,402.52	-14,994,833.9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8,61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259,251,567	31.31	101,754,385	质押	258,955,8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金新实业有限公司	59,311,956	7.16		质押	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44,658,856	5.39		质押	44,658,856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20,000	4.99		质押	20,660,000	国有法人
南京加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584,964	4.30		质押	35,410,000	未知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4.23		质押	3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海开源基金—民生银行—前海开源天山1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03,954	2.44		无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800,974	2.03		无		未知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汇成3号资产管理计划	16,503,773	1.99		无		未知
余卉	7,000,000	0.85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157,497,182	人民币普通股	157,497,182			
上海金新实业有限公司	59,311,956	人民币普通股	59,311,956			
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44,658,856	人民币普通股	44,658,856			
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20,000			
南京加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584,964	人民币普通股	35,584,964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前海开源基金—民生银行—前海开源天山1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03,954	人民币普通股	20,203,954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800,974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974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汇成3号资产管理计划	16,503,773	人民币普通股	16,503,773			
余卉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前十名股东中“上海金新实业有限公司”、“南京华美联合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p> <p>前十名股东中“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p> <p>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p>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变化(%)	说明
应收账款	3,644.44	12,355.98	-70.50	主要是销售款回笼
预付款项	12,865.36	24,260.31	-46.97	主要是子公司预付供应商款项转回
应收利息		386.29	-1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应收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	41,129.03	18,300.45	124.74	主要是子公司预交税费的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086.59	31,564.40	30.17	主要是本期出资设立大健康产业基金
长期股权投资	44,048.08	979.13	4398.68	主要是本期收购康盛人生集团20%股权
在建工程	2,307.43	5,471.15	-57.83	主要是已竣工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15,169.90	7,810.45	94.23	主要是东方福莱德发生的开办费用增加
应付票据	5,344.00	3,952.15	35.22	主要是本期票据结算方式增加
应付账款	169,952.71	263,916.22	-35.60	主要是本期支付货款
预收款项	583,353.36	291,200.90	100.33	主要是子公司地产预收房款的增加
应交税费	4,947.64	29,420.91	-83.18	主要是公司支付税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8.26	21,115.75	-89.68	主要是公司偿还借款
利润表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增减变化(%)	
财务费用	19,144.55	27,926.27	-31.45	主要是高息债置换利息费用减少及借款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679.45	76.89	783.70	主要是本期根据政策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投资收益	638.92	43,684.55	-98.54	主要是去年处置新百药业后产生的较大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410.96	273.11	50.47	主要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290.66	5,612.51	-94.82	主要是去年海外子公司处置软件费用损失较大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增减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3.21	-29,335.45	不适用	主要是子公司地产预收房款的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86.52	15,814.04	-656.38	主要是本期收购康盛人生集团 20%股权和去年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3.65	19,351.09	-219.29	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收购新加坡 Cordlife Group Limited（康盛人生集团）20.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 86,622,900 新元的价格，收购新加坡 Cordlife Group Limited（康盛人生集团）共计 51,870,000 股股权，本次交易于 2016 年 10 月 5 日完成交割，并在新加坡交易所办理完成有关股权交割手续。（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73、临 2016-074、临 2016-113）

2、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及用途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该项重组事项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2742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77、临 2016-078、临 2016-091）

3、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

于 2016 年 9 月 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证公函【2016】0996 号《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参与并购基金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并披露了回复公告。目前，基金成立的相关工作正在积极开展中，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92、临 2016-108、临 2016-100）

4、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6]456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110）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南京新百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明确表示同意的募集法人股股东，在非流通股股份禁售期（12个月）满后，可以直接通过南京新百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其原持有非流通股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现暂未联系到或未明确表示同意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非流通股股东若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确表示反对本次改革方案或明确要求取得转增的股份，则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先行代为垫付该部分股东按比例承担的对价安排。现暂未联系到或未明确表示同意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非流通股股东若在自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该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12个月限售期满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确表示反对本次改革方案或明确要求取得转增的股份，则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在上述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禁售期满后的5日内，将该部分股东按比例已承担的对价安排予以返还。上述两类非流通股股东在办理其原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必须先征得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有权部门的书面同意，由南	2008年5月6日	是	是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后至今，因部分股东帐户资料不全，无法解除限售。	公司将积极协助已补齐帐户资料的股东，向有关部门提出解除限售申请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京新百向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流通申请。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1、本公司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股份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2、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南京新百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南京新百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3、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南京新百拥有权益的股份。	自南京新百股份登记至三胞集团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三胞集团承诺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义	长期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务。					
	解决同业竞争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南京新百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兴宁实业、瑞和商贸、南京新百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兴宁实业、瑞和商贸、南京新百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南京新百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南京新百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南京新百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南京新百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三胞集团作为南京新百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袁亚非	1、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实际控制南京新百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兴宁实业、瑞和商贸、南京新百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	袁亚非实际控制南京新百期间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兴宁实业、瑞和商贸、南京新百及其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实际控制南京新百期间，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南京新百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南京新百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南京新百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p>					
	其他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p>1、业务独立性承诺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上市公司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同时，承诺人承诺其作为控股股东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符合上市条件所需的独立性，包括拥有独立开展业务经营活动所需的资产、机构、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相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2、资产独立性承诺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p>	长期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独立完整的相关资产，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承诺人同时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和经营场所独立于承诺人。3、人员独立性承诺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承诺人、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承诺人之间完全独立。4、机构独立性承诺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以及独立的办公场所和人员，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无机构混同的情形。5、财务独立性承诺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银行开户而不与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p>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保证上市公司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其他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兴宁实业对国贸中心二至四层房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兴宁实业物业资产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属争议。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兴宁实业物业资产权属争议产生诉讼、仲裁或其他纠纷导致兴宁实业物业资产所有权面积减少或上市公司无法完整使用兴宁实业物业资产给上市公司带来损失的，三胞集团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对上市公司进行经济补偿。	长期	否	是		
	其他	兴宁实业	兴宁实业主要资产、主营业务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兴宁实业对国贸中心负一、负二、二至四层房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兴宁实业物业资产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属争议。	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袁亚非/三胞集团	(1) 袁亚非\三胞集团及集团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南京新百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形；(2) 在南京新百实际经营房地产业务期间，袁亚非\三胞集团及集团控制的企业不	长期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会新增房地产业务；（3）袁亚非\三胞集团作为南京新百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除南京新百外，袁亚非\三胞集团及其控制企业不会直接及间接涉足百货业的实体经济；（4）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上市公司或相关监管机构对于袁亚非\三胞集团解决同业竞争情形提出其他要求，袁亚非\三胞集团将无条件在2年内予以配合解决，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构成同业竞争公司的股权、修改构成同业竞争公司的经营范围或和注销构成同业竞争的公司等。					
	其他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如因拆迁安置事宜导致兴宁实业及瑞和商贸所持物业资产所有权产生瑕疵，由三胞集团负责解决；该所有权瑕疵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三胞集团还应予以补偿；如兴宁实业及瑞和商贸存在其他涉及国贸中心房产尚未履行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拆迁安置、租金支付等，均由三胞集团负责解决。	长期	否	是		
		袁亚非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先生增持公司股份六个月不减持的承诺。	至2016年9月17日	是	是		
	其他	本公司	关于公司承诺披露申请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投资者说明会结果公告后的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至2016年12月9日	是	是		

与股改相关承诺说明：

对南京新百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明确表示同意的募集法人股股东，在非流通股股份禁售期（12 个月）满后，可以直接通过南京新百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其原持有非流通股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现暂未联系到或未明确表示同意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非流通股股东若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确表示反对本次改革方案或明确要求取得转增的股份，则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先行代为垫付该部分股东按比例承担的对价安排。现暂未联系到或未明确表示同意本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部分非流通股股东若在自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该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 12 个月限售期满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确表示反对本次改革方案或明确要求取得转增的股份，则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在上述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禁售期满后的 5 日内，将该部分股东按比例已承担的对价安排予以返还。上述两类非流通股股东在办理其原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必须先征得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有权部门的书面同意，由南京新百向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流通申请。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怀珍
日期	2016 年 10 月 27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27,937,783.17	4,252,867,527.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56,444.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444,398.88	123,559,787.22
预付款项	128,653,608.62	242,603,06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862,933.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921,508.61	130,865,934.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29,324,090.88	3,016,197,166.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1,290,323.83	183,004,544.54
流动资产合计	8,434,571,713.99	7,958,217,406.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0,865,911.96	315,644,019.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0,480,827.51	9,791,334.22
投资性房地产	398,959,162.15	480,239,621.24
固定资产	2,804,785,411.14	2,854,920,036.37
在建工程	23,074,307.48	54,711,548.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59,248,991.11	1,819,710,904.90
开发支出		
商誉	3,340,049,027.08	3,710,954,368.00
长期待摊费用	151,699,029.32	78,104,46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9,755,549.94	312,262,203.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18,918,217.69	9,636,338,498.73
资产总计	17,953,489,931.68	17,594,555,904.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28,635,914.92	2,710,717,69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27,102.0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440,000.00	39,521,460.00
应付账款	1,699,527,103.75	2,639,162,236.87
预收款项	5,833,533,598.19	2,912,009,036.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7,326,877.99	83,503,414.93
应交税费	49,476,408.23	294,209,100.75
应付利息	3,639,816.20	4,202,403.4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4,667,731.76	1,051,578,582.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82,608.71	211,157,546.0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83,757,161.77	9,946,061,472.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62,593,626.02	1,743,420,265.16
应付债券	1,458,321,392.57	1,618,430,38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39,084,497.75	1,370,593,039.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9,506,563.83	169,226,553.9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52,949,523.38	301,149,329.8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049,306.24	278,507,251.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74,504,909.79	5,481,326,827.77
负债合计	16,558,262,071.56	15,427,388,299.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8,016,327.00	828,016,3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337,032.03	234,337,032.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98,942.90	101,783,093.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915,786.74	317,915,786.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082,717.37	897,338,57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3,450,806.04	2,379,390,810.30
少数股东权益	-248,222,945.92	-212,223,205.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5,227,860.12	2,167,167,60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53,489,931.68	17,594,555,904.73

法定代表人：杨怀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4,785,349.81	774,029,845.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212,083.16	7,448,624.0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8,324,907.46	1,519,857,184.17
存货	10,996,354.11	8,909,522.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485.32	
流动资产合计	1,407,410,179.86	2,310,245,176.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1,720,759.56	295,008,021.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896,197.75	40,896,197.75
长期股权投资	2,165,663,813.81	1,498,240,249.92
投资性房地产	340,615,832.19	348,183,471.21
固定资产	773,872,995.04	683,095,818.80
在建工程	22,924,307.48	54,561,548.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263,244.11	41,660,562.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05,359.41	5,382,83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45,897.75	28,817,829.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8,508,407.10	2,995,846,537.54
资产总计	5,215,918,586.96	5,306,091,714.24
流动负债: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短期借款	2,476,822,234.92	2,504,747,614.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110,000.00	32,998,000.00
应付账款	111,580,476.59	119,915,302.03
预收款项	132,803,454.18	139,039,333.13
应付职工薪酬	32,117,872.65	57,527,106.71
应交税费	11,210,702.66	54,130,300.28
应付利息	2,338,327.76	2,282,672.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5,152,456.57	321,529,616.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27,135,525.33	3,232,169,94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150,947.82	2,171,807.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0,989,381.79	60,989,381.7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0,214.47	2,542,029.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860,544.08	65,703,219.66
负债合计	3,191,996,069.41	3,297,873,165.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8,016,327.00	828,016,327.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229,529,796.66	229,529,796.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60,643.41	7,626,089.7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010,799.74	266,010,799.74
未分配利润	695,204,950.74	677,035,53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922,517.55	2,008,218,54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15,918,586.96	5,306,091,714.24

法定代表人：杨怀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俊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063,866,984.65	3,341,281,126.32	9,751,373,119.87	10,261,143,520.54
其中：营业收入	3,063,866,984.65	3,341,281,126.32	9,751,373,119.87	10,261,143,520.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5,955,644.87	3,522,253,560.88	10,228,405,259.02	10,636,240,748.80
其中：营业成本	2,001,191,884.56	2,187,372,525.28	6,391,638,557.00	6,761,853,854.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37,496.74	16,399,900.32	47,872,075.39	50,294,538.76
销售费用	909,646,214.27	939,460,346.08	2,700,016,997.87	2,697,246,880.83
管理费用	285,241,630.90	275,382,371.77	890,637,618.36	846,813,892.04
财务费用	54,898,137.89	102,612,054.03	191,445,502.44	279,262,716.42
资产减值损失	4,240,280.51	1,026,363.40	6,794,507.96	768,866.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7,211.48	5,584,571.40	6,389,237.03	436,845,524.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851,448.74	-175,387,863.16	-470,642,902.12	61,748,295.78
加：营业外收入	3,416,492.29	149,223.87	4,109,575.99	2,731,07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49.04		5,885.19	96,127.99
减：营业外支出	265,657.39	55,171,284.83	2,906,626.21	56,125,148.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7,804.03	642.35	532,179.11	135,769.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700,613.84	-230,409,924.12	-469,439,952.34	8,354,223.18
减：所得税费用	9,011,470.69	21,421,645.79	37,015,248.70	154,271,240.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712,084.53	-251,831,569.91	-506,455,201.04	-145,917,01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113,646.73	-228,270,823.74	-444,682,835.38	-92,767,449.78
少数股东损益	-24,598,437.80	-23,560,746.17	-61,772,365.66	-53,149,567.28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2,599.76	10,760,271.45	-70,911,525.15	-606,168.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05,210.25	14,035,190.73	-96,684,150.24	31,740,787.8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05,210.25	14,035,190.73	-96,684,150.24	31,740,787.8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739.76	-977,436.72	-2,465,446.32	-64,638.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9,404,351.79	5,810,319.17	-2,472,636.20	-7,229,341.51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09,598.22	9,202,308.28	-91,746,067.72	39,034,767.3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02,610.49	-3,274,919.28	25,772,625.09	-32,346,956.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614,684.29	-241,071,298.46	-577,366,726.19	-146,523,185.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518,856.98	-214,235,633.01	-541,366,985.62	-61,026,661.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95,827.31	-26,835,665.45	-35,999,740.57	-85,496,523.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8	-0.54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8	-0.54	-0.11

法定代表人：杨怀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俊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460,716,916.86	444,535,006.01	1,405,757,178.95	1,445,878,789.31
减：营业成本	335,633,932.29	316,959,047.27	1,000,862,054.86	1,020,405,917.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84,367.62	13,814,122.12	31,937,263.46	39,656,501.59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销售费用	5,867,001.73	5,007,418.31	17,938,843.44	16,342,690.14
管理费用	67,217,320.19	56,739,071.41	193,045,450.63	174,947,622.59
财务费用	20,939,574.65	18,043,891.65	47,466,144.11	65,071,029.38
资产减值损失			124,077.36	2,502,569.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7,211.48	52,600,451.40	6,389,237.03	575,743,371.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11,931.86	86,571,906.65	120,772,582.12	702,695,830.67
加：营业外收入	3,346,762.73	44,899.62	3,884,868.95	1,265,368.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9.04		5,245.19	95,862.99
减：营业外支出	8,612.33	428.10	663,171.35	614,838.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79.38		38,651.33	1,71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50,082.26	86,616,378.17	123,994,279.72	703,346,360.68
减：所得税费用	8,112,520.58	21,654,094.54	30,970,502.16	150,210,947.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37,561.68	64,962,283.63	93,023,777.56	553,135,412.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8,739.76	-977,436.72	-2,465,446.32	-64,638.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8,739.76	-977,436.72	-2,465,446.32	-64,638.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739.76	-977,436.72	-2,465,446.32	-64,638.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546,301.44	63,984,846.91	90,558,331.24	553,070,774.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1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8	0.11	0.68

法定代表人：杨怀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24,860,176.16	12,963,657,706.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659,641.70	235,567,08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5,519,817.86	13,199,224,79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57,370,388.91	11,521,737,118.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3,104,069.94	839,854,01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5,963,885.51	837,611,15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449,340.73	293,377,04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84,887,685.09	13,492,579,33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32,132.77	-293,354,54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21,485.65	5,584,57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的现金净额	13,050.00	100,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3,713,581.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4,535.65	599,398,333.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359,087,975.29	305,290,459.98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8,011,741.91	135,765,694.7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5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099,717.20	441,257,909.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9,865,181.55	158,140,42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84,040,911.72	4,172,616,396.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629,850,2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17,268.58	25,341,449.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758,180.30	5,827,808,09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5,276,096.62	5,237,276,92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5,777,496.46	396,448,408.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1,120.73	571,905.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1,594,713.81	5,634,297,239.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36,533.51	193,510,85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860,161.65	-3,332,834.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929,743.94	54,963,900.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2,867,527.11	1,826,103,394.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937,783.17	1,881,067,294.14

法定代表人：杨怀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0,410,538.15	1,487,993,505.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50,197.18	175,953,95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460,735.33	1,663,947,45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8,285,415.62	1,231,663,407.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096,894.82	144,269,11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795,025.34	104,936,634.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121,531.59	126,383,57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3,298,867.37	1,607,252,73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61,867.96	56,694,716.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21,485.65	5,584,57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1,485.65	625,684,601.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185,351.90	34,745,331.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4,745,812.51	115,096,5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5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931,164.41	150,043,65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709,678.76	475,640,945.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4,657,231.72	2,737,986,580.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504,529.53	145,810,51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5,161,761.25	2,883,797,096.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2,582,611.41	2,440,801,123.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909,435.02	145,268,214.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66,400.00	332,423,49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1,858,446.43	2,918,492,83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303,314.82	-34,695,736.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244,495.98	497,639,92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029,845.79	239,971,101.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785,349.81	737,611,026.59

法定代表人：杨怀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利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俊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